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二十二次全体会议

2007年10月9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克里姆先生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马夫罗伊亚尼斯先生（塞浦路斯）主持会议。

上午10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 109（续）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A/62/1）

阿斯马迪夫人（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让我感谢秘书长他第一次提出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A/62/1）。我们高度重视秘书长对过去一年所取得的成就的总结，并指出今后需要解决的各种因素。对我国代表团来说，这是一份极端重要的报告，因为印度尼西亚始终主张建设一个强有力的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发挥中心作用。

报告出台正值联合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时刻，原因包括联合国领导人的替换。直言世界目前正经历一个动荡和充满不确定因素的时期，也不为错。气候变化、地域政治动荡、社会和经济领域发展不平衡，以及大片贫困地区的顽固存在，构成世界各国人民面对严重挑战的一部分。若要有效地解决这些问题，国际社会就必须重申对多边方针的承诺，并且必须在国际社会所拥有的最具有公信力的世界平台——联合国作出这一承诺。

但只是凸显联合国组织的地位还是不够的。所有会员国必须以行动表明，它们承认联合国在应对全球

挑战方面的头等重要地位并充分支持其组织要求和目的。

在我们本能地把联合国与和平与安全联系在一起时，我们同样可以将其与发展相联系。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是和平与安全的前提条件。因此我们一定不能使联合国在发展方面的作用从属于其在世界舞台上的其他作用。这就意味着联合国发展议程，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必须得到优先考虑和认真处理，以便赢得和维持和平。

现在是 2007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期限已经过去一半。但总体成效并非辉煌。那些迫切需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仍发现不能做到这一点。与亚洲亮点形成对照的是，撒哈拉以南非洲形势依然暗淡。那里有几个国家尚未开始实现一项千年发展目标。在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在农村地区，人民每天都在经受贫困的风雨。气候变化又使其灾难加重。秘书长在此问题上直截了当：“如果我们不解决气候变化问题，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也将无法实现”（A/62/1, 第 11 段）。

对此，印度尼西亚总统苏希洛·班邦·尤多约诺在大会发表讲话时回应了这一感慨。在谈到全球升温时，他说，“就其原因、症状和解决办法而言，我们相互依存的程度超过我们的想象。”“需要有紧迫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7-53413 (C)



这意味着需要采取行动，需要跳出框框来思考”(A/62/PV.5 第 23 页)。

作为一个高风险国家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国第十三届会议以及《京都议定书》缔约国第六届会议的召开地点，印度尼西亚对此问题高度重视。我们期望，将于 12 月份举行的巴厘会议会为建立应对气候变化的全球合作伙伴关系搭好平台。会议应产生具体行动和合理目标，减少 2012 年《京都议定书》到期后的温室气体排放。

即使发展中国家在建设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也不应忽视对其发展极为关键的其它能力建设方面。出于自身利益的明智考虑应使他们实行善政，尊重法治和人权。在所有这些方面，国家努力必须得到国际支持，特别是那些援助国的支持。同时也需建立全球合作伙伴关系。

全球合作伙伴关系的成功取决于必要的政治意志。具体来说，这必须导致国际承诺的履行。官方发展援助应该增加，而非如去年那样减少。外国直接投资也应如此，但目前为止，这些投资只偏向于几个新兴国家经济。

现在是在多哈发展回合不让发展中世界失望的时候了。扭曲的补贴、限制市场准入以及特别优惠待遇的需要等问题必须紧急解决。

为了能在解决这些问题方面进行有效干预，联合国必须通过全面改革得到加强。联合国必须成为实现公正和公平的世界秩序的支点。我们注意到一些方面取得有意义的进展，但联合国的能力必须进一步加强，以便应对 21 世纪面临的挑战。改革进程必须涉及本组织的所有机构，这样才能根据《宪章》的设想保持这些机构间的平衡。

我国代表团一直认为，作为联合国最高审议和决策机构的大会应充分体现其能力。大会必须充分行使《宪章》赋予的权威，安全理事会必须改革以反映目前的地域政治现实。

这方面，要抓紧一切机会推进裁军和防扩散问题的全球议程。秘书长在其报告中着重指出，“让世界更加和平、更加安全，是联合国工作的一个主要内容”(第 42 段)。

在应对这两项挑战的行动方面缺乏共识应使大家深感关切。重要的第一步是使裁军谈判会议脱离瘫痪状态。同样，秘书处在裁军领域的重组也非常重要。我们相信，在秘书长的直接管理下，裁军事务厅一定会更加有效地履行其任务。

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印度尼西亚坚定地认为，非核武器国家应得到保证，此类武器在任何冲突形势下都不得使用。虽然秘书长考虑了裁军谈判会议框架内进行谈判的三个问题，但消极安全保证问题却没有受到多少注意。这一问题不应忽视。

在打击恐怖主义问题上，我们认为，解决这一国际灾难的最佳办法是从根源上着手。除了去年作为第 60/288 号决议通过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还要做更多事情才能决定性地解决这一问题。我们必须加倍努力解决与关于国际恐怖主义问题全面公约有关的未决问题，这件事早就应该做了。

秘书长的报告也着重讨论了需引起国际注意的世界上的各种冲突。我们欢迎更多使用秘书长办公室解决此类争端。我们预计常设调解专家队将会有效地补充秘书长在此领域的工作。我们希望，在各有关方面的参加下，能采取进一步行动，找到具体办法，解决正在恶化的全球冲突，特别是中东和非洲的冲突。当然，在战争实际爆发前就化解潜在的敌对行动所需的努力和费用比战争发生后再做要小的多。

面对长期冲突，我们发现对联合国维和部队的需求日益增多。这种维和需求的上前所未有，而且还可能继续一段时间。关于联合国维和行动，印度尼西亚有引人骄傲的参加传统，始于 1957 年。事实上，我们将派遣一个警察分队参加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去年，面对黎巴嫩南部的冲突，我们是首先提出加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国家之一。维和行动部外勤

和总部的能力均需加强，以便为维和任务提供最强有力的支持。

在完成这一任务时，我们相信，商定的维持和平的基本原则——当事方的同意、不偏不倚、除非自卫以及维护安全理事会授权的任务否则不得使用武力——对于维和行动的安全和有效性都是非常必要的。

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成员，我们特别高兴的是，该委员会通过审议两个国别案件，在开展工作的第一年就迅速成熟了起来。我们面前的任务是将委员会的承诺转化为实地的具体措施。

在促进基本人权领域，我们高兴地得知人权理事会设立了全球定期审查机制。我国代表团认为，该创新机制将有助于在平等基础上促进和保护人权。这将有助于最大程度地减少人权政治化和评估中使用双重标准的做法，而我们现在正是这种情况。我们期待着该机制在明年开展工作能够早日运作。这将是《世界人权宣言》60 周年的重大里程碑。

然而，我们对报告支持 2005 年首脑会议上我们确定的“保护责任”概念的问题应持适当谨慎的态度。我们仍认为，这样做将违反国际关系中各国平等的原则。我们坚信，不应为干涉主权国家内政制造任何借口。

最后，印度尼西亚重申，它大力支持并愿意与所有致力于促进多边主义的国家合作。我们认为，多边主义是保护我们在国际关系中免遭不公正和不被尊重的工具，也是我们建设更美好世界的最宝贵工具。

津苏先生（贝宁）（**以法语发言**）：我要向秘书长表示，我国代表团非常感谢他就其任内第一年本组织工作情况提交详尽报告（A/62/1）。谁读了这份报告，都会感到秘书长非常了解人们对于联合国的期望，以及本组织在开展多边合作，为人类面临的诸多全球挑战找到适当解决办法方面所肩负的重任。

秘书长充分认识到需要取得与所需解决的问题相称的成效。他还对需要采取的行动产生了迫切感。

我国代表团愿在此重申我们对他和他的整个团队的信任以及我们的坚定支持。

有一句非洲格言告诫我们，我们应当用旧绳头来编新绳。秘书长可以对能够在已取得的成就基础上更上一层楼感到骄傲，这些成就是前任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召开会员国最高级别会议，从而于 2005 年发动的改革中取得的。我国代表团愿向安南先生深表敬意。

秘书长的报告明确指出了有望取得重大成效的最有希望的领域，并突出关注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情况，特别是在非洲。鉴于既定时限，那里的前景最为令人震惊。

我们同他一样决心向前进。无论在非洲实现目标的道路有多么漫长，只要我们坚决反对失败主义，找到能够让我们实现目标的捷径，我们就能够到达那里。所幸的是，联合国已明确了自己的作用，特别是在宣传有关方法和做法方面，这些方法和做法在其它地方的类似局势下被证明是大大有益于消除极端贫困的，对于调集大规模推行这些做法所需的资源也是行之有效的。

千年村证明了自己的价值，但不应仅为幸运的少数人所享有。秘书长在这方面触及了该问题的要害：需要调集必要资源，将这一经验扩大到愿意加入该倡议的 40 个非洲国家。

和秘书长一样，我国代表团紧急呼吁国际社会加大声援努力。我们需要唤醒沉睡的本地能力，使贫困阶层能够成为持续改善其生活状况的生力军。

本着同样的精神，我们感谢秘书长在此强调通过取消农业补贴来加强非洲国家融入国际贸易所带来的预期惠益。这些补贴使得非洲国家无法在国际市场上利用自身的比较优势，从而使其无法实现繁荣。不过，非洲国家必须要摆脱自相残杀的冲突，而只有通过更好地管理我们的社会，更公平地分配国民收入，以及更尊重不同特性和少数民族，才能实现这一点。

我们还需要考虑到一个无可逃避的现实，即气候变化。它对非洲构成重大挑战。除非将气候变化问题纳入非洲的工作规划，否则它就会有损我们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已取得的成就。需要对该问题的方方面面加以研究。预测和预防必须成为关键词：预测是要帮助非洲国家积累重要原材料，以减轻自然灾害的影响；预防至少是要通过建设必要的基础设施，来限制它们的影响。

在这方面，贝宁政府正计划在沿海修建堤坝，使海岸不受当前的侵蚀。这种侵蚀正在日复一日地吞噬着国土。这显然意味着需要进行大量投资，而这超出了国家调集资源的能力。然而，这种资源必不可少。

关于和平与安全问题，非洲大陆在联合国帮助下开展的努力当然是可嘉的，因为加强在非洲建立的机制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我愿重复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几天前向安全理事会发出的主张创造性地重新解读《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呼吁。我们期待秘书长就该问题提交报告。

我国代表团认为，情况是简单易见的：非洲愿在《宪章》规定的集体安全体系中拥有自己的位置。它要求在基于平衡分配角色的伙伴关系框架内实现这一点。我们指望秘书长能够本着忠于《宪章》的精神，并在追求在挽救人员生命方面适当的务实做法的效率当中，推动这种伙伴关系。我们高兴地注意到，这些标准在处理达尔富尔问题的方法上确实得到普遍适用。

同样，我们欢迎秘书长为增强联合国在调解、预防性外交和恢复和平领域的能力而作的努力。

近年来，联合国显然必须审查其应对复杂危机的政策。快速部署部队的必要性意味着必须有待命部队，而且，这些部队要有效参与稳定行动，必须训练有素，装备充足。

所幸的是，发达国家正日益参与军事行动，例如欧洲联盟在乍得和中非共和国的部署。这有助于弥补

发展中国家军队能力上的弱势，直到最近，这些军队一直承担着国际社会在非洲的大部分责任。

关于建设和平，我们认为，建设和平委员会应在所有摆脱冲突国家进行调停，并为这些国家制订真正的《马歇尔计划》。这种调停工作的战略框架应当着眼于可持续融资等方面，设立将已调动捐款的作用扩大十倍的对等资金。必须强调指出，已调动的捐款数额仍然很少。

应当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协商一致通过是动员各会员国打击恐怖主义这一祸患的真正转折点。在这方面，我国积极参加了2007年5月举行的旨在推动这一全球战略综合实施的维也纳专题讨论会。

我们相信，这种实施办法要想取得成果，必须加强各国从下述角度履行其主权职能的能力：保护人的生命与财产；对其管辖范围内的领土实行有效控制；以及促进确保经济和社会均衡发展所需的必要稳定。

关于裁军和不扩散，秘书长已经表明了他的倾向，我们也都赞同他的意见，指望他能使那些作为这一领域关键行为者的国家做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贯努力。应当不遗余力地确保这些国家之间的关系以和平理念为主导。我们就这方面似乎正在出现的积极信号向秘书长表示敬意。

所有人类都将从降低军费开支的具体措施和实施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中获益，我们很清楚这些武器造成危害的潜力。

秘书长正确地强调申明了保护责任是一项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国际新标准，国际社会应随时准备为促进人类尊严而履行这种责任，就如为确立国际刑事司法机构的权威而做出的努力一样。我们呼吁更多地诉诸国际司法，特别是国际刑事法院。国际社会必须充分利用该法院对其管辖范围内各种犯罪的威慑力。

国际社会还应附带性地协助加强对人权这套在各地都适用的普遍价值观的尊重。在这方面，不应以文化多样性为借口而保持过去那些严重违背我们集体良心的做法。文化多样性是积极有益的，并且为表现代表着人类丰富多彩性的各种特征提供了一个框架。

我国代表团坚决支持在紧急情况下统一行动的原则。只有进行综合协调，利用实地的协同作用来更加有效地保护受害者和受影响人员，这一原则才有价值。

我们相信，秘书长明亮的眼光将指导各会员国在其各自的改革中实现更大的一致性。因此我们坚决拥护全系统一致性问题高级别小组为加强联合国履行使命的能力而提出的建议。我们必须加倍努力，确保机构改革取得进展，特别是在扩大安全理事会的两种成员方面。根据《埃祖尔韦尼共识》，我国代表团要求赋予非洲两个常任席位和两个非常任席位，以便能够将该大陆的和平与安全结构和谐地纳入《宪章》设立的集体安全机构。

最后，我国代表团认为，振兴后的大会将是一个锐意进取、充分承担其责任和行使其针对其他机构特权的大会，它应得到充分发挥其能力的秘书处的支持。

贝林加·埃布图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大会今天上午将结束对秘书长报告的审议，这是秘书长当选以来根据《宪章》第九十八条提交给我们的关于联合国工作的第一份年度报告。

我国代表团认为这是一份有理有据、内容翔实的报告。该报告的出色之处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这份文件强调了联合国对人类的不可替代的作用，因为联合国力求对其所面临的许多问题作出适当的反应，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发展和人权以及气候变化等方面。仅靠单方面或若干国家是无法应对所有这些挑战的。本报告也极好，因为它指出了应对这些挑战的途径和办法。就我们而言，它就像一个罗盘。我要特别

提到其中一些挑战，我们所做承诺的价值及经常申明和重申的政治意愿的程度都将由它们来评判。

首先，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这个棘手的问题。遗憾的是，事实上，由于贫穷持续增加，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可能都无法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卫生和教育投资大幅减少。我们仍然在等待官方发展援助的大幅提升，因为这意味着对发展中国家各项努力的支持。

非洲局势尤其令人担忧。人们一定想知道，各国元首在千年首脑会议和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上所做的满足非洲特殊需要的庄严承诺怎么了。离 2015 年只有七年时间了，我们必须再次紧急吁请国际社会，特别是各捐助国，履行其在各种国际论坛上所做的关于官方发展援助的承诺。

在这方面，我们确信，秘书长将立即增强其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该办公室将促进当前和今后为满足非洲特殊需要而开展的行动，以及合并实现该目标的所有倡议。稍后，我们将重新回到这个问题上来，不过我认为我们应当强调该办公室的重要性。这一顾问员额符合建立秘书处行政机构的动态及其预算项目，旨在应要求支持中期计划或方案计划中规定的具体活动方案。

在这方面，我们要再次回顾，在 2005 年 9 月世界首脑会议上，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继《千年宣言》之后，通过了一系列有关非洲具体需要的特殊措施，因为非洲一直是联合国主要优先事项之一。我们认为，我们应当继续依照各国元首在千年首脑会议和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上表达的意愿和做出的政治决定，在较高级别单独地处理这一优先事项。

作为一个业务机构，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负责在世界范围内动员公众舆论，以便非洲大陆仍居国际议程首位。此外，从某种意义上说，该办公室是一个协调员兼整体监测员。它在一份年度报告中汇编了各联合国机构提供的、与执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有关的捐助，并为那些报告指明

了战略方向。此外，它还积极关注在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进程、中非合作论坛和八国集团形成的协同增效作用，并于最近加强了与印度、大韩民国和巴西的协同作用，以建立旨在促进非洲发展的伙伴关系。

换句话说，该办公室具有多重职能，其中一些源于之前的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特别协调员办公室，即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办公室先前的协调中心。其他一些职能是新的，并在不断演变，它们并不完全符合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动态，而这些国家都是完全不同类型的特殊全球或区域性方案和进程的对象。

我们认为，负有所有这些职责的该办公室应当持续得到应有的重视，同时要通过增强财政和人力资源、改善方案结构、特别是立即任命一名新顾问，来维持其完整性并获得新活力。这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在其各自年度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也是非洲集团的迫切要求。

我们宽慰地听到，秘书长在就任时重申，他认为非洲问题是其议程上的重要优先事项。我们还安心地注意到秘书长上任第一年里所作的决定中就有这一优先事项。我们相信，他将立刻执行方案协调会和行预咨委会的各项建议并满足我之前所述的非洲集团坚持不懈的要求。我们在审议联合国与非洲特别是新伙伴关系间的合作问题时，会在适当时候重谈这个问题。

我想要提及的第二项挑战涉及气候变化。在这方面，我们赞扬主席倡导把气候变化作为我们工作的一个重要主题。我们欢迎 2007 年 9 月 24 日高级别活动反映了关于有必要采取紧急行动以保护地球的全球共识。我们仍然认为，在朝真正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量迈进的过程中，《京都议定书》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工具。我们希望 2007 年 12 月的巴厘会议将启动一个致力于达成一项 2012 年后气候协定的进程。

在气候变化问题上采取行动的紧迫性更大。全球变暖对发展中国家造成的破坏性影响大得多，因为它们处理这一问题的资源更少。因此，洪水给数百万人的生命构成威胁，沙漠侵蚀使不足的发展努力白白浪费。在这一领域，要求国际社会采取具体、立即和协调一致的行动。

第三个挑战涉及和平与安全，报告对这一问题作了详细阐述。在此，我们要赞扬联合国的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活动。在这一背景下，非洲打算逐渐增加其对维和部队的贡献。因此，除了在加纳和马里的两个训练有经验部队的机构以外，我国在捐助国的支持下，被敦促建立一个为非洲国家训练国际警察和安全人员的机构，希望为联合国或非洲联盟的维和部队作出贡献。在将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的为该学校捐助者会议上，我们将有机会了解更多有关情况。自然，我们指望所有会员国积极参加。

我国欢迎秘书长对负责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机构进行大胆改革。我们同样欢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它将是打击这一现象的重要文书。所有会员国理应表现出诚意，以使这一期待已久的反国际恐怖主义全面公约能最后敲定。

加强联合国——正在讨论的各改革项目的最终目标——显然是必要的，因为我们将面临的挑战是巨大和复杂的。我们仍然认为，加强大会的权威性必须作为联合国改革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之一。另外，安全理事会的结构和职能需要改变，而这些改变应当考虑新的世界格局。

正是本着这种精神，非洲表现出了合作、理解及透明度。事实上，我们向全世界提出了一系列建议，载于被称为《埃祖尔韦尼共识》的文件中，该文件已作为联合国工作文件印发。在这份文件中，非洲建议增加安理会常任与非常任理事国席位。非洲还建议给非洲分配两个拥有否决权的常任理事国席位。我们仍然在等待其他区域的积极回应。特别是，我们等待这样的回应，是因为我们认为非洲的提议和建议是极为

恰当的。事实上，非洲是唯一在安全理事会中没有常任理事国席位的一个洲。

不久前，我们启用了—个在全世界范围内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新工具。正如各会员国可能已经猜到的，这个工具就是人权理事会。我们非常希望它将避免人权委员会工作中出现的错误和模棱两可的做法，特别是最终导致前人权委员会名声扫地的政治化和选择性做法。

谈到人权问题时，我要再次提到，我们有必要建立一个接受多样性和促进宽容的世界。事实上，虽然历史上各种文明经常发生冲突，但是它们最终总是同意建立一种和平共存的动态，以确保其生存。要么世界将在文化和文明的多样性中变得丰富多采，要么世界将不复存在。

除了进行必要的改革之外，联合国的效力还取决于与各区域组织的合作，以维护和平与安全，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在此，我们欢迎秘书长为实现这一目标而提出的创新办法。本着同样的精神，中非依然十分热切地请求，通过建立一个由一位副秘书长领导的中非办公室，使秘书处在本分区域永久存在。

最后，喀麦隆代表团愿再次感谢秘书长提出极好的报告，并支持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改革的计划，以及加强大会与秘书处之间的建设性合作关系、确保联合国工作更加有效的意向。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罗马教廷观察员发言。

米廖雷大主教（罗马教廷）（以英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所作的第—份全面报告（A/62/1）。我们期待着与秘书长以及各会员国—道努力，使联合国对全世界人民的需求作出更好的回应。

当我们抵达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进程的中间点时，总结成败的时机已经成熟。今天，每年仍然有差不多1 000万五岁以下的儿童死亡，而且大部分死于可以

预防的原因。太多的母亲在分娩时死于可预防和治疗的并发症。去年，290万人死于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相关的原因，—半发展中国家甚至缺乏基本的卫生设施。

全球社会似乎越来越不关注确保人人享受基本保健权利的必要性。尽管研究表明，简单的医疗预防措施往往是提高社会健康水平和稳定性的最合算、最成功的途径之—，但是初级保健往往被忽视，或者被更有选择性、甚至文化上引起分歧的保健方法所取代。侧重于广泛的基本医疗保健定将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and 制定更为健全的保健政策做出实质性贡献。

这—令人痛心的状况由于这样—个现实变得更为暗淡，这就是随着儿童死亡，世世代代缺乏甚至是基本的生活必需品，我们正继续滑向彼此毁灭和全球消亡。年度军费远远超出1万亿美元，人才和资源被投入用来研制摧毁生命和我们星球的那些技术，对“武力法则”而非“法律力量”的本末倒置的顽固信奉，这些仅是有悖于善和人类理性的行为的一些例证。为防止这—局势恶化，联合国必须与所有会员国合作，再次承诺保护世界每个层面、每个角落的众生。

然而令人鼓舞的是，最近注意到有研究表明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了一些切实进展。肯定那些为取得这些成果做出贡献的国家所作的努力是正确的。现在，务必要更多关注那些仍滞后于其余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应以和平、安全与法治来支持改革努力，以便鼓励公共和私人投资并创造—个有利的经济和社会环境。

吁请联合国应对世界上各种各样挑战的要求日益增多。为满足这—不断增加的对人道主义援助的需求，联合国应继续努力促进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这将创造—个可预见的、反应灵敏的人道主义应急环境。会员国在应对人道主义危机方面要发挥重要作用。通过向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提供安全和畅通无阻的准入，他们不仅履行了其保护职责，也协助确保那些已经历—次人道主义悲剧的人们不会再次受害。

过去几年来，本组织已通过越来越多的决议、会议和会外活动来处理有关文化和宗教的问题。令人遗憾的是，这一方面在报告中被忽略了。屡见不鲜的是，只有当紧张局势和冲突爆发的时候，政府和国际组织才求助于各宗教和文化力量以期建立各方之间的对话。合作开展反对煽动仇恨的方案，为和平疾呼，反对暴力，通过信仰机构促成和平，这些都是宗教团体及其领袖为结束冲突并创造和平条件能够做的诸多事情中的一部分。

我国代表团赞扬联合国致力于应对发展、和平与安全以及人权所面临的诸多挑战。为此，本组织必须保持其透明度并对会员国的决策负责。因此，修订《千年发展目标》，包括确立如附件二所述的新目标，需以公开的方式进行，而不应作为行政或行政管理决策的结果。

最后，我们热切期望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以重新作出承诺和采取行动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完全达成本组织希望愿景为强烈特点。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勒斯坦观察员发言。

Hi jazi 先生（巴勒斯坦）（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先生阁下所做的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报告（A/62/1），该报告发表时正值世界各国期待着联合国采取渐进行动以应对具有挑战性形势。它们认识到联合国是采取集体努力以应对我们世界面临各项挑战的最好的普遍性工具。

巴勒斯坦代表团支持旨在改革本组织、加强大会与秘书处建设性合作以提高透明度和信任的宏伟计划。我们寻求本组织在裁军和其它领域发挥更为关键的作用，并注意到秘书长在不同文明间对话和不同宗教间和文化间理解与合作以促进和平的高级别对话上发挥的核心作用，我们欣见他为改善本组织继续努力。

巴勒斯坦人民也期待着联合国帮助他们结束其悲剧，找到全面、解决其问题的办法，而该问题与本

组织的历史一样长久并与其密切相关。作为一个和平组织，本组织充当了该问题的主要负责任角色，寻求其全面解决。

联合国在处理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方面发挥了主要作用。联合国各项决议为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和中东和平进程提供了法律和基本的参照。联合国也是四方之一，正在寻求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全面的国际解决。

联合国各机关和机构，特别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支持和援助巴勒斯坦人民摆脱其人道主义困境方面发挥了基本的、重要的作用。联合国已通过多项决议和决策，强调了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和保障这些权利的义务。

国际上已达成这样的共识，即持续缺乏公正和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方法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特别是中东地区的稳定。已持续了 40 多年的以色列对巴勒斯坦土地的继续占领，这一占领已持续 60 多年的难民问题；占领国继续侵犯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国际社会未能减轻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这些都对成立本组织所遵循的所有原则和规范提出了真正的、道义上的严峻挑战。

本报告处理的问题涵盖了《千年发展目标》、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预防冲突、和平与维和、人权、法治、以及人道主义问题，所有这些因为外国占领及其非法的所作所为，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都无从谈起。然而，秘书长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报告没有从联合国的作用与职责的角度恰当地处理该问题。在此方面，我们想强调以下几点意见。

第一，巴勒斯坦问题是联合国议程上一个最长期的、尚未得到解决的问题。联合国继续对该问题负有责任，而且在该问题得到全面解决之前，本组织的信誉将受到危害。

第二，正如 1967 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约翰·杜尔加德先生强调的那样，

巴勒斯坦问题对于世界上的人权问题具有特殊重要性。巴勒斯坦人权问题列在联合国议程上已有 60 年之久。这是对联合国的一个真正考验，考验本组织对保护巴勒斯坦人权的承诺的程度。如果联合国和国际社会不能制止巴勒斯坦人民所遭受的侵权行为，国际人权运动——被视为过去 60 年中人类的重要成就——就面临严重危险。

第三，在这方面，我们愿强调，需要加强本组织，在维持和维护国际法，特别是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作为“保护责任”基础的一项根本原则——的《日内瓦第四公约》方面的作用。

第四，我们强调，重要的是要加强人权理事会的作用，并根据设立了该理事会的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和《宪章》，遵守和执行理事会的各项决议。

最后，巴勒斯坦代表团重申，它感谢秘书长的宝贵支持。我们愿向他保证，我们支持他为促进人权、维护国际法、为全世界各国人民特别是那些仍处于占领下的人民带来正义和自由所作的努力。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本议程项目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文件 A/62/1 中所载的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09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14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h) 任命联合检查组成员秘书长的说明 (A/62/174)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如文件 A/62/174 所示，2007 年 7 月 11 日，检查专员胡安·路易斯·拉腊武雷（秘鲁）向联合检查组主席提交了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生效的辞呈。拉腊武雷检查专员于 2003 年 6 月

6 日获大会任命，任期五年，从 2004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结束。按照联合检查组章程第四条第 5 款，主席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向秘书长通知了出缺情事，并通知说她决定不适用章程第四条第 3 款中关于提前六个月通知辞职的规定。由于检查专员胡安·路易斯·拉腊武雷（秘鲁）辞去职务，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必须任命一人填补联合检查组出现的空缺。

秘书长的说明中进一步提到，为了按照第三条的规定举行协商，并使任期与其他检查专员的任期相配合，大会不妨考虑将待补空缺任期定为从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在这方面，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将待补空缺任期定为从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还如文件 A/62/174 所示，根据联合检查组章程第三条第一款，大会主席应同会员国协商，编制一份国家名单——本案中为一个国家——请名单上的国家提出一名候选人，以供任命为联合检查组成员。在进行必要协商后，我愿向大会通报，我收到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主席的信息，即秘鲁已获支持提出一名候选人，以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空缺。

根据联合检查组第三条第一款，将因此要求秘鲁提交一名候选人的姓名和表明候选人对未来任务所具备的相关资格的简历。通过联合检查组章程第三条第二款所述的适当协商，包括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作为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主席的秘书长协商之后，我将向大会提出一名符合资格的候选人，以供任命为联合检查组成员，任期从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我们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114 分项目 (h) 的审议。我感谢各位代表的合作。

上午 11 时 20 分散会